

## 幾部講病困的電影

日前看了一部叫《送你一朵小紅花》的電影，該片由當時得令的易烱千璽演出演男主角，起初以為是講年輕人的愛情故事，看着看着，竟是一齣勵志抗癌、催人淚下的片子。

探討疾病對老百姓影響的影視作品，從來都不嫌多，正如影片《我不是藥神》裏那個患癌婆婆對查假藥案的警察說：「誰家能不遇上個病人？你就能保證這一輩子不生病嗎？」

片中飾演病友群主吳曉味的岳雲鵬有一句對白罵由易烱千璽演的腦癌患者韋一航：「你得病了難，周圍的人更難！」這十個字可謂說中芸芸病人與病患親屬的心聲，讓人不勝唏噓。

相聲高手岳雲鵬演插科打諢角色是可圈可點的，我看過他有份演的《煎餅俠》、《縫紉機樂隊》、《從你的全世界路過》、《祖宗十九代》、《幸福馬上來》，不時被他圓圓臉蛋、蝌蚪眼睛、憨厚懵懂的神情動作逗得發笑，料不到他出演喪偶的悲情人物依舊出色，雖說只是配角，但是非常入戲。

《我不是藥神》、《送你一朵小紅花》這三齣以癌症病人和病患家屬為主題的影片，不約而同也提到病人和病人親屬為了籌款治病而幾乎弄到傾家蕩產的慘況。《送我上青雲》主角盛男（姚晨飾）為了湊夠三十萬元醫卵巢癌痛，無奈地味着本心幫土豪富商（梁冠華飾）的父親寫自傳。《送你一朵小紅



如是我見  
周軒諾

花》裏韋一航的父親韋江（高亞麟飾）為了把錢省下來作兒子的治療費，不但日打兩份工，更捨不得花錢做胃鏡檢查。《我不是藥神》亦有一幕講王醫生冷漠地說，若程勇（徐崢飾）交不出治療費，就不會

為程勇的爸爸動血管瘤手術。這代表什麼？代表病人如果沒錢醫病或者買不起抗癌藥，就只能認命等死。不幸患上重病已經很痛苦了，治療過程中的各種副作用與後遺症更是煎熬，最要命的是，身心遭重創之際還要為治病和買藥的錢而發愁，被迫借錢度日、散盡家財，甚至鋌而走險。

醫療是治國理政的重中之重。《我不是藥神》一度引起國家關注，並着手改革醫療體制，一些抗癌藥現在已納入醫保藥品目錄，顯示執政者有聆聽人民心聲，但這還不夠，「九元的掛號費被炒高至八百八十元」、「先收錢，後醫人」以及醫生收紅包等等沒醫德、不人道的醫療陋習必須廢除。政府要確保每一個公民不會因為沒錢治病買藥而被醫院和醫生拒之門外。

衣食住行、教育、衛生醫療、老人問題都是尋常百姓家面對的現實。對，我知道免費為窮人治病會令醫療開支劇增，但，人民的生命和健康應該是一個負責任的政府要扛起來的，否則，為人民服務這句座右銘便是空喊！「博施於民而能濟眾」，才是真正的仁政。

### 市井萬象



由旅遊事務署主辦的「鹽田梓藝術節2021」開幕。延續首兩屆藝術節「天」與「地」的概念，藝術節2021以「人」為主題，透過多元及不同形式的藝術作品，展現鹽田梓島上人與大自然的融和。是次藝術節由即日起至七月十六日舉行，共三十一件由本地、海外藝術家及年輕人創作的藝術作品在西貢鹽田梓展出。

政府新聞處

## 鹽田梓藝術節



## 文藝·青年



### 自由談

于媛澄

高中三年，我修讀中國文學和中國歷史，朋友總戲稱我為「文藝青年」。但真的文藝，不是咖啡館裏看書，天台賞月；也不是柳下彈琴，對湖作畫，更不是我這種只懂背誦書本的人。當我們看到感時傷懷，即興賦詩的人，便認為這是文藝的，其實不然。

真的文藝，是內心的苦澀。早前閱讀了台灣文藝作家林奕含的長篇小說《房思琪的初戀樂園》，深受啟發，令我不禁沉思，文學到底為何物？有人說，文學有時是一種思想，是一種情感，是一段故事。

而林奕含卻告訴我，文學及語言竟能成為誘惑與哄騙之物。它在加害者對受害者不可逆轉之剝奪和取樂中成為殘忍的同謀，背叛了溝通和文明，也使人迎向了失語和瘋癲。

她說：「我已經知道，聯想，象徵，隱喻，是這世界上最危險的東西。」於是她叩問：藝術它是否可以含有巧言令色的成分？即使某個思想體系它本來有非常非常多的裂縫，只要用語言，用修辭，用各式各樣的譬喻法去彌補，這個思想體系最後就能變得堅不可摧。引用胡蘭成在《今生今世》裏的一段話：「我有愛玲，卻又與小周，又與秀美，是應該還是不應該，我只能不求甚解，甚至不去多想，總之它是這樣的，不可以解說，這就是理了。星有好星，雨有好雨，人世的世，亦理有好理。這樣好的理即是孟子說的義，而它又是可以被調戲的，則義又是仁了。」這麼說來，所謂真正文人那個千錘百煉的真心，到最後竟然只變成食色性也已啊。

林奕含繼續叩問：會不會藝術從來就只是一種巧言令色而已？所謂的藝術家，他不停的創新形式，像翻花繩一樣創造各種形變各種質變，但是這些技法會不會也只是一種巧言令色而已呢？在文學的信仰徹底崩塌前，她拚了命地不斷地給它填加足夠的形容詞，口上說着拒絕讓它成為主語的角色，但她寫的每一個字都在不斷地執拗地鞏固着它的主語的地位。在她去世前的最後一個採訪視頻中，她說：「錯的不是學文學的人，而是文學辜負了我們。」

《小王子》裏也暗示我們，生命中那些精彩的部分，都是說不出來的那一些。你看到了不一樣的世界，但別人不理解，所以你不能說；你畫了一幅「蛇吞象」，但別人卻說這只是一頂帽子。心裏有一個獨一無二的世界，這是幸運，但身體依舊是

普通人的身體，這是悲哀。所以我想，林奕含之所以會作出如此批判，是因當大千世界的奇偉瑰麗被現實擠成一團，產生的大多是痛苦，無處宣洩的，而這是文人們所必須承受的。

內心世界越是華美，在現實生活裏越是抓耳撓腮。「知乎」上有個對於文藝的闡釋十分精彩：那些表現在面上的，不過是千分之一，我們就讚嘆其瑰麗，殊不知那只是大千世界在心裏激盪，撞出來的血，顯現在臉上的腮紅而已。我們總以為那腮紅是文藝，其實裏頭那攤血才是文藝，但是我們沒法看到，看到了也不會相信，那攤血腥才是世間美好的本源。青年給自己抹上了腮紅，就宣稱自己文藝，面上倒也說得過去。對的，真正的文藝，從來不說話。

林奕含最後說道：「我們都知道『在心為志，發言為詩』，『詩緣情而綺靡』，還有孔子說的『詩三百 一言以蔽之 曰思無邪』。這些學文學的人，像胡蘭成，我們明明都知道一個人說出詩的時候，他應該是言有所衷的，他應該是『思無邪』的。所以其實這整個故事最讓我痛苦的是，一個真正相信文學的人，他怎麼可以背叛這個浩浩湯湯已經超過五千年的語境呢？」

如果要解答她的話，我想分享木心在《文學回憶錄》寫的文字：「文學的最高意義和最低意義，都是人想了解自己。這僅僅是人的癖好，不是什麼崇高的事，是人的自覺、自識、自評。」文學的意義與價值其實在於你自身，你從中學到什麼，從中悟到什麼，都是你的獲得。同樣的，你若認為文學是虛假的，那便是虛假的吧。文學是前進路上的永不磨滅的燈塔，它的意義可以很小也



▲林奕含長篇小說《房思琪的初戀樂園》。

可以很大，敬畏而真誠地生活，就是文學的意義與價值的體現。

於我而言，閱讀文學是一次對靈魂的追尋。文學作品的解讀過程何嘗不是一個把作品中透露出來的客體世界重新還原為活的存在的过程呢。李白說：「君不見黃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復回。君不見高堂明鏡悲白髮，朝如青絲暮成雪。」慨嘆時間飛逝，人生短促；《漢樂府·長歌行》的「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令我們不禁想到現在懶惰的自己，勸勉青年奮發圖強。

作為讀者的我們，多多少少能在作者經營的世界裏發現自己的影子。林奕含也提到，在閱讀的時候，當你感受到痛苦，那都是真實的。如果在閱讀的時候你感受到了美，那也都是真實的。那麼，解讀文學作品的過程何嘗不是一次探討深層自我的過程，何嘗不是一次對靈魂的追尋呢？

閱讀文學，是弘揚一種人文精神。例如孟子說，作為精神價值的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之心，是「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如果沒有這種「心」，就「非人也」；荀子則說，「水火有氣而無生，草木有生而無知，禽獸有知而無義。人有氣、有生亦且有義，故為天下貴也。」以至於現代文學中，魯迅以《吶喊》一書喚醒麻木，懦弱的中國人，令一代青年熱血沸騰……

在眾多優秀文學作品中，大多包蘊着對於我們現代社會生活來說極為可貴的人文精神，借助閱讀文學作品去發掘它，進而在我們當下的生活中把它發揚光大，也正是我們青年的責任。

閱讀文學，更是幫助我們找回丟失的情感。以往文人大多在當自己仕途失意，一腔激情被抽離之後，有感人生開始變得平庸和空洞。但在這多變的時代、激烈競爭的社會中，青年何嘗不是也丟失了許多曾給我們許多心靈慰藉的溫情？而日常生活的瑣事、忙忙碌碌的人生，不僅時刻考驗着我們的人性，也正日益磨損着普濶蕩在我們生活中的詩情。難怪周國平要在他的一本小冊子《人與永恆》中這樣感慨：「磚、水泥、鋼鐵、塑料和各種新型建築材料把我們包圍了起來。我們總是活得那樣匆忙，顧不上看看天空和土地；我們總是生活在眼前，忘掉了無限和永恆。」

生活中，遭遇到壓力或艱辛是難免的，但如果我們擁有一份生活的激情，我們就有了挑戰它們的勇氣。浸融着詩情的憂鬱，往往會淨化人的靈魂，而詩意的悲愴，更可以使人趨於崇高。

學會欣賞文藝，那才是青年該有的模樣。

## 女兒的心境

在加拿大多倫多的女兒，最大的憂慮是，何時才能回北京，看望年逾八旬、已住進養老院的我們。她已有一年多沒回來了，心中甚為思念。

多倫多的新冠肺炎疫情，愈演愈烈，攔住了她的回京之路。前一段時間多倫多當局宣布，市民不許串門來往。本來女兒和外孫女住得很近，車程十五分鐘，每周至少見一次面。不許串門後，她們相約在湖邊見面。在湖邊見面不能一起吃飯是一個遺憾，但也是沒辦法中的辦法。誰知好景不常，近日多倫多病例劇增，當局又緊急宣布，除買菜和購藥外，市民一律不准上街，警察街頭巡視，違者受罰。這樣一來，唯一的湖邊見面機會也被扼殺，女兒只好悶在家裏嘆息。

女兒對我們的關愛是至誠的。十幾年來，她幾乎是每年



人生在線  
延靜

回一次北京，看望年邁的我們，最近一次是疫情爆發之前。她在養老院陪我們住了兩個多月，為我們打飯，陪我們散步，為我們洗衣服，有時還為我們剪指甲。恰巧我在此期間做了一個小手術，她又讓先生趕回來照料。

但誰也沒想到，那時在她從北京返回多倫多一個多月後，疫情爆發至今已一年多，而加拿大的感染病例依然此起彼伏。雖然如此，女兒也還抱着一線希望，新冠疫苗已經問世，多倫多市民正在搶着接種。女兒已年過五旬，又是過敏體質，但徵求家庭醫生的意見可以接種，她也做好接種的準備。疫情打亂了人們的正常生活，但疫苗問世或許能改變這一不正常情況。女兒心中期盼的是，能早一天回北京看望我們。



文化經緯  
海龍

## 民主詞源考

「民主」是個近代以來最有魅力和引用最多的詞，但它又是個被誤解和美化最多的詞。有些人往往會把民主想像成理想國或完美狀態，這卻是皮相之談。從語源詞根上講，「民主」甚至不是它字面意思上所承載的概念。在把這個詞從西語譯成漢語時，它可以說是一個語義誤譯。人類理想共同意義上的「民主」根本就從沒存在過，所謂民主是有其主觀詮釋色彩的。

西方權威工具書上說，英文「民主」democracy一詞出現於一五七六年，它的詞根源於古希臘，本意是「大多數人建立並統治的政府」。而其希臘語字面意義是「公民的統治」或「主權在民」，看上去冠冕堂皇。但這裏的「民」卻大有講究。

舉最著名被尊為民主典範的雅典民主制為例，當時的所謂「民」僅指二十歲以上的男子。女性、男傭奴隸和外邦人都不算公民，自然無資格作「主」。在雅典全盛時

代，依上面資格為「民」者約四萬人，他們的妻兒約五萬，再加上四萬左右外邦人和三十五萬左右奴隸，這「理想民主社會」是大約僅為全社會十分之一的四萬人代表近五十萬人決策並決定他們的命運。其霸道本質一望可知，有何「民主」可言？

雅典民主僅是極少數人享有而排斥大多數人的，而這種民主政治所謂「多數人統治」的本質卻是建立在奴隸制基礎上的極少數人統治；所謂「民主」不過是貴族學者造出來愚民的一個笑話而已。

民主是美好的，但可惜它只是一張畫餅。即使真正是「多數人統治」實現了，亞里士多德也曾定義其缺陷是它本意是建立一種窮人控制政府的體系，因為窮人往往是社會的多數；但多數人關心的多是一己之私。在這種所謂民主制下，政事裁決不取決於法律而取決於民眾，它容易被綁架或走向專制，所以它簡直「不能算是一個政體」。而

文藝復興的主流思潮也認為「民主主義」不過是「愚民、暴民」統治的代名詞。民主並不同於自由，民主亦只是大多數人和國家專政，不等於正義、平等，團結和和平。古代學者並不把民主看成是允許所有人享有平等政治權利之公平制度，而是看作數量佔多人橫行霸道之制度，是群氓政治。

民主的施行有「直接民主」和「間接民主」兩種。所謂直接，是由選舉人直接投票立法或決定政府政策和制度，不必經由任何媒介代表。歷史上，直接民主因技術實現上的困難而施行較少。間接民主也稱代議民主，選民不能直接選舉而只能選出代表參與投票；但這些代表並不能代表所有選民而是採取「贏家通吃」的策略。因此有時當選人並不能代表民意。最典型的是美國的選舉制度，大家對此都早已熟知了。因此，抽象和絕對的民主在這個世界上永遠不可能存在，很多社會所標榜的民主都是被綁架、被利用

的民主，甚至藉民主的名義行罪惡之實。

在這種意義上，我們可以看出，民主絕不是解決一切問題的靈丹妙藥。即使所謂「民主」真的實現了，由多數人作出的決定也可能給荒謬悖理、行兇作惡的行為披上合理的外衣，比如蘇格拉底就是古希臘人根據民主程序決處死的……歷史上以民主名義所為的惡行數不勝數。

因此，「民主」有時是有盲點的。眼下的西方國家槍支施暴、對種族歧視的容忍、大麻合法化、綁架本國百姓的民意從事侵略或干涉別國內政，等等等等，都是在披著民主外衣下立法並執行的。如果這些虛偽和罪惡都能成功利用「民主」的名義來堂堂前行，那麼這個民主本身的意義就值得重新反思和討論了。

民主，是一個需在使用時謹慎思考、認真理解的詞；否則你可能會被它的似是而非語義或被別有用心人強加的意義給誤導了。